

2018年

大學校院 二年制學士班 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簡章



主辦單位：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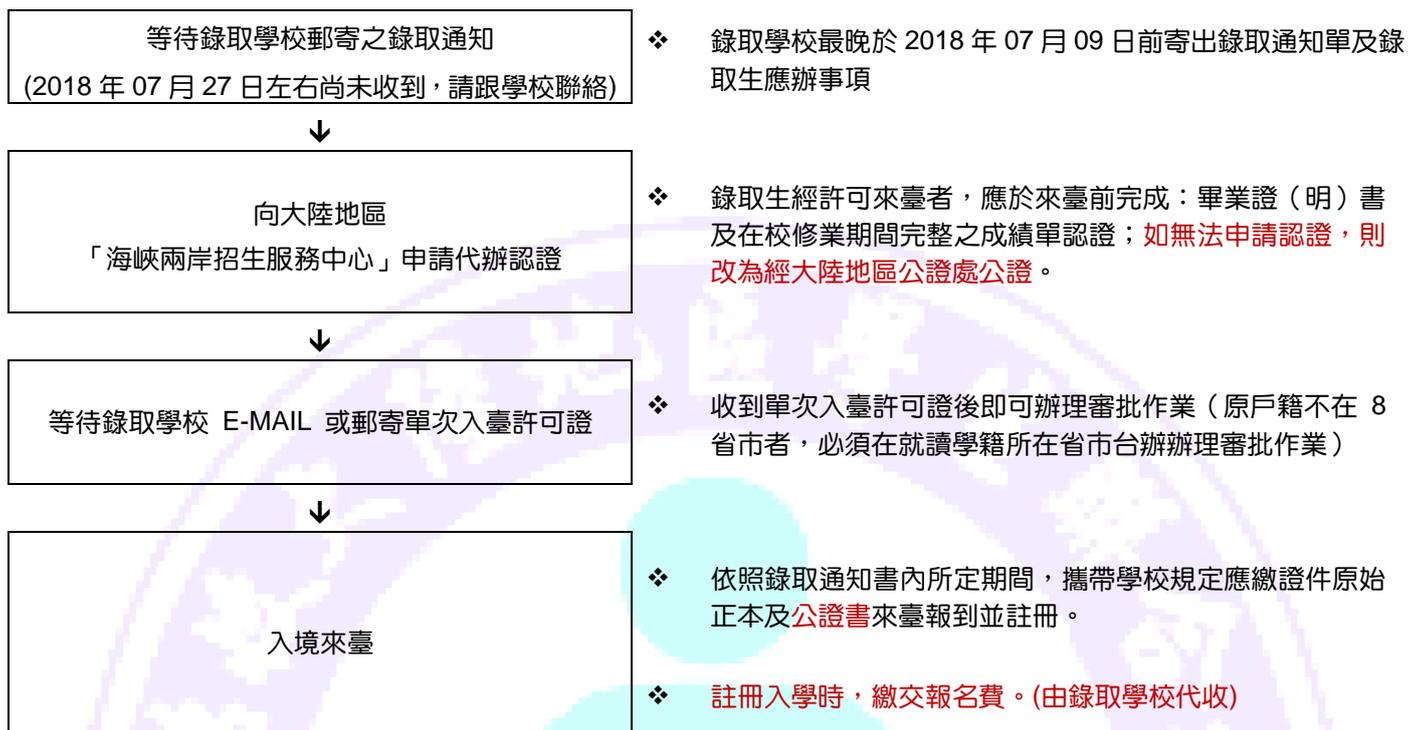
主辦學校：南臺科技大學 指導單位：教育部



2018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陸生作業流程

註冊報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線上報名」區 http://rusen.stust.edu.tw 或 http://www.rusen.org.tw ❖ 申請人應依個人專業及意願順序，至多可選填該批次 30 個校系志願，所選志願應與申請人所學專業相同或相近。所選填志願中，國立大學共可選填 1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3 個志願；私立大學共可選填 2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6 個志願。(依個人專業及意願順序，可報名多校多志願)。
第一批次 (北京、江蘇、浙江和廣東)	第二批次 (上海、福建、湖北和遼寧)	
2018 年 3 月 19 日 至 5 月 3 日下午 5 時	2018 年 3 月 19 日 至 6 月 11 日下午 5 時	
↓		
志願申請、上傳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須繳交資料(照片、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正反面、在校歷年成績單、財力證明)轉成 pdf 或 jpg 格式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陸地區專升本考試成績(由本會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索取)，其中就讀上海學校的申請人須上傳大陸地區大學英語四級考試成績達 425 分之證明，其他七省市需上傳專升本成績。 ❖ 報名費：新臺幣 2,000 元(約等於人民幣 400 元)。報名費於註冊入學時由學校代收。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2018 年 3 月 19 日 至 5 月 4 日下午 5 時	2018 年 3 月 19 日 至 6 月 12 日下午 5 時	
↓		
網路查詢預分發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2018 年 5 月 29 日 上午 10 時	2018 年 7 月 4 日 上午 10 時	
↓		
網路登記參加正式分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正式分發登記僅能選擇哪些正備取志願要參加正式分發，不能更改志願順序。 ❖ 預分發獲得正取和備取者，須至本委員會報名網站登記，未登記者喪失正式分發資格。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2018 年 5 月 29 日 上午 10 時至 5 月 30 日下午 5 時	2018 年 7 月 4 日 上午 10 時至 7 月 5 日下午 5 時	
↓		
網路查詢正式分發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 ❖ 調查戶籍地址、暑期通訊方式及上傳畢業證書。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2018 年 6 月 1 日 上午 10 時	2018 年 7 月 6 日 上午 10 時	
↓		
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參考次頁的說明

2018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陸生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流程



2018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簡章

本簡章係依據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六條訂定之。

壹、報名

一、報名資格

現就讀大陸地區 84 所學校專科應屆畢業生，且符合下表各省市之規定，始具報考二年制學士班資格。

批次	省市	規定
一	北京	須參加北京市 2018 年高職升本科考試，且公共課考試成績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江蘇	須參加江蘇省 2018 年專轉本考試，且統考科目成績合計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浙江	須參加浙江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且統考科目成績合計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廣東	須參加廣東省 2018 年專插本考試，且統考科目成績合計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二	上海	持有大陸地區大學英語四級考試成績達 425 分以上之證明文件。
	福建	須參加福建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且統考科目成績合計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湖北	須參加湖北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且基礎考科成績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遼寧	須參加遼寧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且統考科目成績合計須達一定分數標準。

上開 84 所學校已公告於大專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網站「下載專區」，網址為：<http://rusen.stust.edu.tw/>。如臺灣認可之學校有異動時，將以本會網站「下載專區」公告之認可名冊為準。

雖就讀上述 84 所大專校院，但仍有不予採認之學歷，如醫事相關學歷或非經正式入學管道入學等，已公告於本會網站「下載專區」，請務必確認符合報名資格後再進行網路報名，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上表中考試名稱包含高職升本科、專轉本、專升本或專插本考試，以下統稱為專升本考試。

本招生分兩批次進行，第一批次包括就讀北京、江蘇、浙江和廣東 4 省市學校之專科應屆畢業生，第二批次包括就讀上海、福建、湖北和遼寧 4 省市學校之專科應屆畢業生。

二、報名時間

第一批次：2018 年 3 月 19 日至 5 月 3 日下午 5 時截止；

第二批次：2018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11 日下午 5 時截止。

三、報名費

新臺幣 2,000 元（約等於人民幣 400 元）。報名費於註冊入學時由學校代收。

四、報名手續

以本會官網公告為準：還是維持讓考生上報名系統於規定期間內繳報名費(招生學校無須代收)

- (一) 一律至本會網站「線上報名」區進行網路報名，報名後須保留密碼，以利日後登錄本會報名系統。
- (二) 申請人於網上報名後，將須繳交資料轉為 pdf 或 jpg 格式後，再上傳至報名系統，上傳成功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 (三) 第一批次在 2018 年 5 月 4 日、第二批次在 2018 年 6 月 12 日下午 5 時前，本會未收到須繳交資料，或有以下情形之一者，視為未完成報名：
 1. 未上網報名或報名不完全者。
 2. 未上傳須繳交資料或繳交資料證件不齊全者。

五、須繳交資料及注意事項：

- (一) 須繳交資料：以下資料各準備 1 份。
 1. 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正反面：格式為 jpg，檔案大小不超過 5Mb。
 2. 在校歷年成績單：可不包含最後一學期，格式為 pdf 或 jpg，單一檔案大小不超過 5Mb。
 3. 財力證明：指由銀行於 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5 月 3 日(第一批次)、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第二批次)間所開立申請人本人、申請人父母或法定監護人之人民幣 5 萬元以上之存款證明，格式為 pdf 或 jpg，單一檔案大小不超過 5Mb，至多 5 個檔案。
 4. 大陸地區大學英語四級考試成績達 425 分之證明：限就讀上海學校的申請人才須上傳，格式為 pdf 或 jpg，檔案大小不超過 5Mb。
- (二) 注意事項：
 1. 各招生學校系組等資料請至本會網站「招生學校招生資料查詢系統」查詢。
 2. 須繳交資料請檢查無誤後轉成 pdf 或 jpg 格式，凡證件不齊全、填寫不詳盡、轉換後之 pdf 或 jpg 格式不清晰或有違反本簡章規定者，視為資格不符，不再通知補正，事後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或追認。
 3. 所繳各項證件，如發現有與報考資格不符，或有偽造、變造或冒用等情事者，則撤銷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由學校撤銷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學歷證件。

六、填報志願

申請人應依個人專業及意願順序，至多可選填該批次 30 個校系志願，所選志願應與申請人所學專業相同或相近。所選填志願中，國立大學共可選填 1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3 個志願；私立大學共可選填 2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6 個志願。

貳、審查

各招生學校系組根據申請人之在校歷年成績單及大陸地區專升本考試成績(由本會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索取，或由申請人上傳至報名系統)進行綜合審查。專升本考試成績必須達到一定分數標準才予以審查，此分數標準於各省市專升本考試分數線揭曉後在本會網站公告。

參、分發錄取

第一批次：

一、預分發：

- (一) 本會依據各招生學校系組審查結果及申請人於網路報名時所選填之志願順序進

行統一分發，各招生學校系組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申請人可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預分發結果，獲得正取和備取者，稱為第一批次預錄生。

二、正式分發：

- (一) 第一批次預錄生須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至 5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至本會網站報名系統登記參加正式分發，未在規定期限內上網登記者，即視同自願放棄正式分發資格。
- (二) 本會依據預分發及第一批次預錄生登記結果再次進行統一分發，分發時產生之缺額可流用至同校其他系組，流用順序由招生學校定之，第一批次正式分發結果可於 2018 年 6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本次分發不再列備取生，獲錄取者，稱為錄取生，取得來臺就學資格。

第二批次：

一、預分發：

- (一) 本會依據各招生學校系組審查結果及申請人於網路報名時所選填之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各招生學校系組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申請人可於 2018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預分發結果，獲得正取和備取者，稱為第二批次預錄生。

二、正式分發：

- (一) 第二批次預錄生須於 2018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 時至 7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至本會網站報名系統登記參加正式分發，未在規定期限內上網登記者，即視同自願放棄正式分發資格。
- (二) 本會依據預分發及第二批次預錄生登記結果再次進行統一分發，分發時產生之缺額可流用至同校其他系組，流用順序由招生學校定之，第二批次正式分發結果可於 2018 年 7 月 6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本次分發不再列備取生，獲錄取者，稱為錄取生，取得來臺就學資格。

前述兩批次預分發及正式分發時間如因大陸地區各省市專升本考試分數線揭曉時間延後，將調整作業時間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肆、申請來臺入境準備事項

一、錄取生應郵寄下列證件至錄取學校，由錄取學校代辦申請入境：

- (一) 就學申請書（格式由本會網站下載）。
- (二) 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影本。
- (三) 委託學校代為辦理進入臺灣申請手續之委託書影本（格式由本會網站下載）。
- (四) 如有突發疫情，依本會網站最新公告之健康檢查措施辦理。

二、錄取生經許可來臺者，應於來臺前完成學歷（力）證件驗（認）證：

畢業證（明）書及在校修業期間完整之成績單，須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申請代辦認證；如無法申請認證，則改為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

伍、抵臺入學註冊 一律以向大陸地區「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申請代辦認證方式為準

- 一、錄取生須依各校規定入學時間抵臺，開學具體時間及相關注意事項，依錄取學校寄發之錄取通知書為準。
- 二、錄取生入學註冊時，應繳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學歷（力）證件（含原始正本、畢業證（明）書及修業期間完整成績單的認證報告，或公證書）、單次入出境許可證正本等文件交學校審查，並應依各校規定繳交學雜費及有關費用。

陸、學習年限

二年制學士學位之修業年限以 2 年為原則。

柒、學位

錄取生修業期滿，經考核成績及格者，由就讀學校授予學士學位，發給證書。

捌、其他

- 一、錄取生來臺就學期間應遵守臺灣有關法規。
- 二、錄取生來臺就學及其家屬來臺探親之相關入出境規定，以下表件及範例可至本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http://rusen.stust.edu.tw/>)：
 - (一) 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就學送件須知。
 - (二) 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就學線上申辦送件須知。
 - (三) 大陸地區人民申請進入臺灣地區送件須知—探親。
- 三、至遲應於入境後 7 日內由國內指定醫院依衛生福利部指定檢查項目完成健康檢查，並於單次入境證到期前檢附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等文件，向移民署申請換發多次入出境許可證；逾期未換證將可限令出境。
- 四、在臺就學期間，改以就學許可目的以外之身分在臺停留或居留者，得繼續該階段之修業，並依規定取得該學位。
- 五、在臺就學期間，有休學、退學或變更或喪失學生身分等情事，應於生效之翌日起 10 日內至移民署換發單次出境證，並於單次出境證效期內離境；應屆畢業學生應於畢業後 1 個月內換發單次出境證，並應於畢業後 1 個月內離境。
- 六、在臺就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之工作。違反規定者，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18 條規定強制其出境。
- 七、申請人對招生事宜或成績有疑義，最遲應於錄取結果公告後 1 週內向本會提出申訴或成績複查，本會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覆。
- 八、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臺灣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九、申請人於報名系統所填錄之資料，僅作為本會招生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申請人個人、受理申請學校、移民署、教育部及其委託之學歷查證單位、報考測驗或檢定之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 十、本簡章若有所修訂時，概以本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2018 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常見問題 Q&A

71005 臺南市永康區南臺街 1 號

E-mail : rusen@stust.edu.tw WEB : <http://rusen.stust.edu.tw>

TEL : +886-6-2435163 FAX : +886-6-2435165

2 0 1 8 年 0 3 月 1 9 日

2018 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常見問題 Q&A

目 錄

【報名方式】	2
【採認學歷】	2
【報名系統】	3
【財力證明】	4
【繳費】	5
【選填志願】	5
【審查錄取】	5
【錄取來臺】	7
【其他】	8

2018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常見問題 Q&A

【報名方式】

Q1：報名方式為何？

A：一律網路報名，報名網址為：<http://rusen.stust.edu.tw/>。

申請人至多可選填該批次 30 個校系志願，所選填志願中，公立大學共可選填 1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3 個志願；私立大學共可選填 2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6 個志願。**所選志願應與申請人所學專業相同或相近，避免來臺銜接課程有困難或產生學習挫折感。志願順序是要把自己最想就讀的校系組排在最前面，不要把自己認為最容易錄取的排在最前面。**

Q2：來臺就讀是否一定要走統招通道？如果有心儀的學校對口專業並不在統招範圍內，我可不可以同臺灣專科學生一起參加招生考試，而不走此通道？

A：一律透過本會聯招管道於官網「線上報名」區提出申請。

Q3：報名前要準備哪些事情呢？

- A：
- (1) 確認學歷是否符合簡章採認規定。
 - (2) 瞭解學校情況，選擇系組(專業) (至官網「招生學校招生資料查詢系統」查詢招生的系組)。
 - (3) 開立金融機構存款證明，至少須有人民幣 5 萬元(含)。(相關規定可參考 Q17)
 - (4) 錄取生經許可來臺者，應於來臺前完成學歷證件認證：畢業證書及在校修業期間完整之成績單，須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申請代辦認證。(網址為：<http://hxla.gatzs.com.cn>，電話：010-62167181，電子信箱：hxzs@chsi.com.cn)。
如無法申請認證，則改為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
若確定來臺就讀，務必要去申請，否則即使註冊入學了，也會被退學。

【採認學歷】

Q4：採認校，是哪幾所？

A：採認學校已公告於官網「下載專區-學歷採認」，網址為：<http://rusen.stust.edu.tw/>。
如臺灣認可之學校有異動時，將以官網公告之名冊為準。

Q5：我的戶籍不在規定的八省內，但我有參加申請來台當年度的專升本/專轉本/專插本考試並取得成績，且就讀於簡章規定的採認校，我可以申請來台就讀嗎？

A：可以，但成績須達一定標準。

(只要學籍有符合規定即可申請，原戶籍不在八省沒關係)

切記：畢業後不可把戶籍遷回原非八省市，審批作業必須在就讀學籍所在省市台辦辦理審批作業，才能來台就讀。

省市	考試名稱	省市	考試名稱
北京	北京市 2018 年高職升本科考試	福建	福建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江蘇	江蘇省 2018 年專轉本考試	湖北	湖北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浙江	浙江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遼寧	遼寧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廣東	廣東省 2018 年專插本考試	上海	大學英語四級考試

Q6：我的畢業學歷是高等教育自學考試畢業證書，層次屬於專科，我可以提出申請嗎？

A： 很抱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的第八條，三、經高等教育自學考試通過後入學，不予採認，所以無法提出申請。

Q7： 我的條件符合簡章規定，有意去臺灣就讀，可以同時報名大陸和臺灣的院校嗎？可以同時被錄取嗎？如果同時被錄取，我可以怎麼選擇？

A： 臺灣跟大陸的校院是採分開報名、分開錄取的作業方式，也就是說，您可以同時報名臺灣的二年制學士班跟八省市的專升本考試，有機會同時被兩岸的高校錄取，但是您只能選擇 1 校註冊。

Q8： 就學期間有掛科，記過處分等，能不能報考呀？

A： 能，但要能按時畢業，因入學時需驗學歷證件，如無法提供，則取消入學資格(2018.09 秋季開學)。

Q9： 我是來自香港或澳門的學生，請問一下香港或澳門學生也歸納到大陸學生的類別嗎？雖我是香港或澳門居民，但暫時還不是永久性居民，我能去到臺灣升學嗎？

- A：
1. 本管道（陸生聯招會）是針對陸生（持大陸地區居民身份證），如果你沒有大陸地區居民身份證，就不適用本管道（仍須符合簡章規定之戶籍）。
 2. 港澳生（持香港或澳門居民身份證）請洽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http://www.overseas.ncnu.edu.tw/>。
若你不符資格，也會不適用港澳生身份申請來臺。
 3. 外籍生請洽各校國際事務相關招生單位。
 4. 以上身份都不符時，建議留在大陸或港澳或出國就讀，將來有機會可透過就讀校來臺當交換生。

【報名系統】

Q10： 報名系統上的「考生通訊方式」都要填寫嗎？

A： 電話及移動電話，至少填寫一項。

Q11： 報名系統上的「親屬狀況：需填姓名、職業、通訊地址、聯繫電話(國碼、區碼、號碼)」，若聯繫電話寫手機號，區碼如何填寫？

A： 若填移動電話，區碼請填 NA（沒有、無的意思）、國碼請填 86。

Q12： 親屬狀況那裡，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的父母親，請將父母親填寫於「父母親」親屬狀況。聯絡人是不是可以不填了？

A： 聯絡人是可以不用填了。但如有可以聯絡到你的親友同學，建議可以填。

Q13： 我在上傳身份證時正反面的順序弄反了，請問有關係嗎？

A： 順序弄反了沒有關係，可以彩色掃描或黑白掃描原件上傳（清晰即可）。

Q14： 報名階段若出現紅色字體提示「醫事人員相關之學歷有報考限制，為了避免影響您的權益請洽詢本會。」時該怎麼辦？

A： 請提供報名號及姓名，並將您的(畢業證書、歷年成績單) 掃描存檔後以電子郵件發到本會郵箱：rusen@stust.edu.tw，由本會先行確認是否符合報名資格後再行繼續報名程序，千萬不要隨便填一個專業逃過系統檢查。

Q15： 成績單需要英文的嗎？

A： 歷年成績單可以開立中文（正體、簡體）或英文，須有開立日期，若無請於空白處手寫註明。可以彩色掃描或黑白掃描原件上傳（一定要清晰）

Q16： 於報名系統查到「您已通過資格審查」是代表我正取了嗎？

A： 「您已通過資格審查」：是指通過本會的初步資格審查。(非錄取哦!)

錄取審查是由各招生學校系組根據申請人之在校歷年成績單及大陸地區專升本考試成績（由本會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索取）進行綜合審查。請等待預分發結果：**第一批次為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0:00; 第二批次為 2018 年 07 月 04 日 10:00。**

【財力證明】

Q17： 開立財力證明，有什麼規定？

A： 開立金融機構存款證明，至少有人民幣 5 萬元（含）。

(1) 財力證明開立日期：

第一批次：必須在 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05 月 03 日這段期間內。

第二批次：必須在 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06 月 11 日這段期間內。

(2) 請注意，來臺灣是不能打工的，因此必須有足夠的經濟基礎，才能來讀書。財力證明如果是父母親的存款證明，不需附親屬證明，但請於報名系統設定與陸生的關係（親屬狀況欄位）。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父母親，請將父母親填寫於「父母親」。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法定監護人，請將法定監護人填寫於「聯絡人」。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本人，則「父親」、「母親」或「聯絡人」親屬狀況至少填寫 1 項。

(3) 以下是有關開立財力證明的相關說明：

A. 不要求存多久。

B. 不要求凍結。(若銀行要求需要凍結、請自行決定凍結區間)

C. 考生本人或父、母親或祖父、母或配偶的戶頭於報名時有 5 萬元人民幣（全部的人加起來 5 萬人民幣也可以）（等值的外幣也可以）。

D. 銀行、信用合作社、中國郵政等金融機構，開立的定存、活期存款證明都可以（沒有限定必須哪家金融機構開立，範本僅供參考）。

E. 帳戶歷史明細清單最後一筆餘額有 5 萬元人民幣（同頁需列有銀行名稱、戶名）。

F. 5 萬元人民幣定期儲蓄存單也可以。

G. 大專校院、民間機構等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5 萬元人民幣，等值的外幣也可以）。

H. 支付寶個人資產證明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因支付寶納入個人資產證明，很容易引發混亂。支付寶裡的錢是全部要從銀行轉帳的，既然如此，那證明用支付寶的人完全可以接觸銀行。用支付寶的人去銀行開具證明不費任何時間。

I. 理財產品、房屋所有權證、商品房買賣合同、有價證券證明（例如：基金、股票、債卷等）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

J. 所開立證明需要有開立單位的公章。

K. 請於規定期間內開立，報名時請上傳正本（原件）的掃描檔，格式為 pdf 或 jpg。

L. 正本（原件）紙本請自行收好。

【繳費】

Q18：臺灣高校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的招生管道與報名費用？

A：本會並未委託任何仲介機構招生，請考生和家長謹防詐騙。只有透過本會的網路報名系統報名才可以，並無其他費用。如有任何其他單位或個人要求繳付多少錢就可以保證被臺灣的學校錄取，請勿相信。

Q19：報名費要如何繳交？

A：2018 變革為報名費於註冊入學時由學校代收。

【選填志願】

Q20：想問是否可以接受跨專業申請？

A：建議把志願數填滿，所選志願應與申請人所學專業相同或相近，避免來臺銜接課程有困難或產生學習挫折感。來臺就讀後，依就讀學校學則規定辦理，原則上可以轉系組或轉學。可關注官網[在台陸生轉學專區]

- 暑轉約 5 月陸續公告、9 月入學
- 寒轉約 11 月陸續公告、2 月入學

Q21：志願次序是否會影響錄取機率？是不是志願排在越前面，錄取機率越大？

A：志願次序不會影響錄取機率，學校是看不到你的志願順序。報名截止後，學校統一收到學生的專升本考試成績和在校成績，是同步審查。假設某生申請 2 個志願，有可能 2 個志願都是正取、或者都是備取、或者都不錄取、又或者 1 個正取另 1 個備取。雖然志願次序不會影響錄取機率，但是會影響錄取結果，比如第一志願正取，那第二志願就沒有機會錄取了，因此在選志願時，要依據想就讀的校系順序去填(越想就讀的排越前面)。

【審查錄取】

Q22：對考生參加的各省市專升本考試的成績有什麼具體要求沒有？

A：各招生學校系組根據申請人之在校歷年成績單及大陸地區專升本考試成績（由本會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索取，或由申請人上傳至報名系統）進行綜合審查。專升本考試成績必須達到一定分數標準才予以審查，此分數標準於各省市專升本考試成績揭曉後在本會網站公告。

省市	考試名稱
北京	北京市 2018 年高職升本科考試
江蘇	江蘇省 2018 年專轉本考試
浙江	浙江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福建	福建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廣東	廣東省 2018 年專插本考試
湖北	湖北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遼寧	遼寧省 2018 年專升本考試
上海	大學英語四級考試

Q23：何時能知道錄取結果？

A：2018 年招生分二批次進行，第一批次包括就讀北京、江蘇、浙江和廣東 4 省市學校之專科應屆畢業生，第二批次包括就讀上海、福建、湖北和遼寧 4 省學校之專科應屆畢業生。

第一批次：

一、預分發：

- (一) 本會依據各招生學校系組審查結果及申請人於網路報名時所選填之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各招生學校系組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申請人可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預分發結果，獲得正取和備取者，稱為第一批次預錄生。

二、正式分發：

- (一) 第一批次預錄生須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至 5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至本會網站報名系統登記參加正式分發，未在規定期限內上網登記者，即視同自願放棄正式分發資格。
- (二) 本會依據預分發及第一批次預錄生登記結果再次進行統一分發，分發時產生之缺額可流用至同校其他系組，流用順序由招生學校定之，第一批次正式分發結果可於 2018 年 6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本次分發不再列備取生，獲錄取者，稱為錄取生，取得來臺就學資格。

第二批次：

一、預分發：

- (一) 本會依據各招生學校系組審查結果及申請人於網路報名時所選填之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各招生學校系組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申請人可於 2018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預分發結果，獲得正取和備取者，稱為第二批次預錄生。

二、正式分發：

- (一) 第二批次預錄生須於 2018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 時至 7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至本會網站報名系統登記參加正式分發，未在規定期限內上網登記者，即視同自願放棄正式分發資格。
- (二) 本會依據預分發及第二批次預錄生登記結果再次進行統一分發，分發時產生之缺額可流用至同校其他系組，流用順序由招生學校定之，第二批次正式分發結果可於 2018 年 7 月 6 日上午 10 時起至本會網站查詢。本次分發不再列備取生，獲錄取者，稱為錄取生，取得來臺就學資格。

❖ 前述兩批次預分發及正式分發時間如因大陸地區各省市專升本考試分數線揭曉時間延後，將調整作業時間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Q24：預分發後，某生是 A 校備取，B 校正取~正式分發後，若 A 校正取有缺額，該學生可以正取到 A 校嗎？

A：會被列為備取的志願其志願序一定在正取志願之前，因此若 A 校正取有缺額，該生有機會可以正取到 A 校；如果該生係備取第一名，正取有 1 個缺額則會遞補為正取，若該生為備取第二名，只有備取第一名正取到其他學校去，這時備取第二名才能遞補為正取。

預分發放榜時你會看到正取之前的每一個志願的備取或不錄取狀態(如果沒有任何正取，則會看到所有志願的備取或不錄取狀態)。登記參加正式分發時、你可以勾選或不勾選方式來決定正取志願和每個備取志願 是否要參加正式分發。最後依有勾選的志願去分發。如果某生預分發後第一志願是備取，第二志願是正取，且 2 個志願都勾選要參加正式分發，如果正式分發時第一志願之校系組有缺額並獲遞補為正取，則第二志願就變成無效志願了；如果第一志願未獲遞補為正取，則還是錄取原正取

志願(第二志願)。

Q25： 分發方式為何？何謂正取、備取？

- A：
- 一、每位陸生最多可報名 30 個志願，公立大學共可選填 1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3 個志願；私立大學共可選填 20 個志願，每校至多選填 6 個志願。
 - 二、本會依據每個校系組志願的名額、正取和備取順位，以及每位陸生填報的志願順序進行預分發。原獲得多個正取的陸生，預分發時只有排在最前面順位的志願會被保留，其餘的正取志願會被視為無效志願，所空出來的名額就會由該志願的備取生依照備取順位遞補為正取生。因此，預分發結果於放榜時可至本會網站查詢，每位陸生查詢的結果為以下 3 種情況之一：
 - (一) 有 1 個正取：如該正取志願前面還有更優先的備取志願，有可能在正式分發時因備取志願遞補為正取，使得該陸生錄取到更優先的志願。
 - (二) 只有備取：原備取志願沒有機會遞補為正取，但有可能在正式分發時遞補為正取。
 - (三) 全部未錄取：所申請的校系組志願皆被評定為不錄取。獲得請況 (一) 或 (二) 之陸生稱為預錄生。
 - 三、預錄生必須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會報名網站決定正取和備取志願是否要參加正式分發，未上網登記或勾選放棄者，其遺留的正取名額將由該志願的備取陸生依順位遞補。
 - 四、本會依據預分發及預錄生登記結果再次進行統一分發，分發時產生之缺額可流用至同校其他系組，流用順序由招生學校定之。正式分發結果於放榜時可至本會網站查詢。本次分發不再列備取生，獲錄取者，稱為錄取生，取得來臺就學資格。

Q26： 可以進行調劑嗎？

A： 本會招生並不進行調劑。

【錄取來臺】

Q27： 錄取後要做哪些事？

A： 決定要來臺灣就讀者，接下來要辦理的事項會由錄取學校寄發的錄取通知內說明，也可以參考本會網站「二年制學士班」線上報名/「標準作業流程」或「下載專區」/「錄取來臺就讀準備事項指南」。

Q28： 健康檢查項目有哪些？要到哪裡檢查？

- A：
1. 2012 年起，來臺註冊後，由錄取學校安排至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 健檢指定醫院及訂定之健康檢查證明應檢查項目表辦理(如有突發疫情，依本會網站最新公告之健康檢查措施辦理)。
 2. 健康檢查項目包括：胸部 X 光檢查肺結核、腸內寄生蟲糞便檢查、梅毒血清檢查、麻疹及德國麻疹(風疹)之抗體陽性檢驗報告或預防接種證明及漢生(麻風)病視診檢查。

Q29： 來臺灣就讀可以參加臺灣的醫療、傷害保險嗎？

A： 可以。註冊後，學校會幫忙投保醫療傷害保險。投保者皆可至健保醫療院所先自費看診，再持門診收據向保險公司申請支付看診費用。享受的權益和參加全民健保一樣，但投保金額略低。

※若於大陸地區投保，則需在大陸公證處公證，抵臺後送海基會驗證。

Q30：來臺灣就讀可以打工、兼差嗎？

A：以「陸生就學」事由者來臺就讀不可以打工、兼差。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 15 條（摘錄），大陸地區學生在臺就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之工作。違反前項規定者，應依本條例第十八條規定辦理強制出境。

※如屬必修課程或畢業條件之要求，可以實習或擔任學習型助理（由就讀學校所定相關章則規定，認定是否屬課程學習範疇）。

※課程學習必須是「有學分」的必修或選修課程、論文研究，或為畢業條件，像是實習課程、田野調查、實驗研究等。

Q31：來臺就讀後，可以轉系組（專業）嗎？

A：依就讀學校學則規定辦理，原則上可以。

Q32：來臺就讀後，可以轉學嗎？

A：依就讀學校學則規定辦理，原則上可以。

【其他】

Q33：簡章報名資格規範須為「應屆畢業生」，想了解何謂應屆畢業生？

A：應屆畢業生指：就是在應該畢業的年份畢業的畢業生。簡單地說，學生在大學的最後一年，就是應屆畢業生。當一名學生進入其教育層次中的最後一學年的時候，這一年當中，該學生為應屆畢業生。比如：三年制專科的大三在校生。

PS. 延畢或暫緩就業，於新年度是不算為應屆畢業生。

Q34：在臺求學費用高嗎？

A：以下資訊僅供參考，以各校公告、就讀學校所在區域及個人消費而有不同：

學雜費 1 年約 2 萬 5 千 RMB 左右

生活費 1 個月約 2,000 -3,000 RMB 左右（每餐約 10~50 RMB 不等）

住宿費 1 學期 1,800-2,500 RMB 左右

書籍費 1 學期(半年)約 600-1,200 RMB 左右

其他

Q35：請問今年招生學校有提供獎助學金嗎？

A：請上本會網站查詢(線上簡章/優秀陸生獎助學金查詢系統)，如果沒有出現這個學校，就表示該校尚未提供獎助學金，若有申請問題須諮詢，請直接洽學校承辦人員。

Q36：請問在臺灣就讀取得的學位，大陸地區承認嗎？

A：1. 被錄取考生必須在臺灣修完全部規定課程，並取得臺灣高校頒發的學位證書，方可作為大陸有關部門認證的依據。在臺灣「陸生聯招會」和「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備案的大陸學生在臺灣學業期滿，獲得臺灣高校頒發的學位證書，大陸教育行政部門是予以承認的。

2. 臺灣高等教育實行單證書制度，學生所獲不同層次學位表明其具有相應的學歷。

3. 畢業返陸後，記得至「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 (<http://hxla.gatzs.com.cn/>)」及「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 (<http://www.cscse.edu.cn/>)」進行臺灣學歷認證。

Q37：我看到招生網路上對廣東省專插本考試只要求採用省統考的三門科目，那我可不可以參加廣東省專插本考試的時候只考省統考的那三門學科呢？

A：廣東專插本考試科目，廣東省統考三科，報考學校出題兩科，報考廣東省不同的學校後面兩科考試的科目是不同的。只考省統考三科，如達分數線，只是符合報名資格，但還是會把所有考科成績提供給申請的學校，如果未考學校出題的科目，恐對錄取結果會有影響，請自行斟酌。

Q38：返陸後可以任職於國營單位嗎？

A：若符合大陸地區國營單位報考資格就可以提出報名。

(2015.04) 畢業生並供職於深圳一國營單位，此前有向《旺報》投稿，撰寫了求職期的一些心得，供參。附：文章連結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608000894-260306>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620000864-260306>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627001059-260306>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704001044-260306>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711000992-260306>

※2014年6月30日，大陸地區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與國臺辦、公安部、教育部共同發出《關於做好赴臺陸生回大陸工作有關問題的通知（人社部發[2014]44號）》，其中明確，赴臺陸生回大陸工作，在落戶、工作、創業及相關公共服務方面，參照留學人員享受相關政策待遇；赴臺陸生回大陸機關、事業和企業等單位就業，可享受大陸高校畢業生政策待遇；赴臺陸生符合條件的，憑學位證書和由教育或臺辦有關部門認證的在臺灣學習證明，在各地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門申請辦理相關公共服務手續。

Q39：畢業之後能夠在臺灣就業嗎？

A：畢業後不可續留臺灣就業（若有外企或陸企派駐來臺則可，出境→被雇用：換工作簽）。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第一批)招生學校及名額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	名額	系所數
1	北區	基隆市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5	1
2	北區	新北市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8	2(新北市) 1(臺北市)
3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4	4
4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5	5
5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8	7
6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35	11
7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25	13
8	北區	新北市	華夏科技大學	6	2
9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12	8
10	北區	新北市	醒吾科技大學	25	3
11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30	7(新竹縣)
12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8	4(臺北市) 3(新竹縣)
13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47	12
14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30	7(臺北市) 2(桃園市)
15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5	3
16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36	7
17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8	7
18	北區	臺北市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25	3
19	北區	桃園市	長庚科技大學	5	3
20	北區	桃園市	健行科技大學	5	2
21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10	5
22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30	14
23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5	5
24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7	7
25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5	5
26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5	4
27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10	10
28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7	6
29	中區	臺中市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	2
30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5	7
31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30	24
32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10	6
33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25	10
34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10	10
35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10	10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第一批)招生學校及名額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	名額	系所數
36	中區	雲林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	3
37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50	7
38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5	5
39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7	7
40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5	4
41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0	7
42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15	7
43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10	8
44	南區	臺南市	嘉南藥理大學	5	2
45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5	5
46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12	7
47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10	5
48	南區	高雄市	東方設計大學	9	3
49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8	2(高海洋校區) 10(高第一校區) 4(高應用校區)
50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5	4
51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6	6
52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28	22
53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5	5
54	南區	屏東縣	美和科技大學	5	2
55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8	11
56	東區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5	3
57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7	7
小計				811	388

※校數:國立12、私立45、計57 ※系所數:國立88、私立300、計388 ※名額:國立291、私立520、計811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第二批)招生學校及名額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	名額	系所數
1	北區	基隆市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5	1
2	北區	新北市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7	2(新北市) 1(臺北市)
3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6	4
4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5	5
5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7	7
6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15	11
7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25	13
8	北區	新北市	華夏科技大學	4	2
9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8	8
10	北區	新北市	醒吾科技大學	25	3
11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20	7(新竹縣)
12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7	4(臺北市) 3(新竹縣)
13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4	12
14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0	7(臺北市) 2(桃園市)
15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5	3
16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35	7
17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7	7
18	北區	臺北市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25	3
19	北區	桃園市	長庚科技大學	5	3
20	北區	桃園市	健行科技大學	5	2
21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5	5
22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20	14
23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5	5
24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8	7
25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5	5
26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5	4
27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10	10
28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8	6
29	中區	臺中市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	2
30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5	7
31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41	24
32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10	6
33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25	10
34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10	10
35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10	10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第二批)招生學校及名額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	名額	系所數
36	中區	雲林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	3
37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1	7
38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10	5
39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8	7
40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5	4
41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0	7
42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15	7
43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10	8
44	南區	臺南市	嘉南藥理大學	5	2
45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5	5
46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8	7
47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5	5
48	南區	高雄市	東方設計大學	6	3
49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3	2(高海洋校區) 10(高第一校區) 4(高應用校區)
50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5	4
51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9	6
52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22	22
53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5	5
54	南區	屏東縣	美和科技大學	5	2
55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2	11
56	東區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5	3
57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8	7
小計				689	388

※校數:國立12、私立45、計57 ※系所數:國立88、私立300、計388 ※名額:國立218、私立471、計689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1	北區	基隆市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護理系
2	北區	新北市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海洋休閒觀光系(臺北市)
3	北區	新北市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海空物流與行銷系
4	北區	新北市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系
5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6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7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8	北區	新北市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9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資訊管理系
10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機械工程系
12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電機工程系
13	北區	新北市	亞東技術學院	電子工程系
14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15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6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營建與空間設計系
17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資訊科技系
18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9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觀光系
20	北區	新北市	東南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21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2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休閒遊憩管理系
23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24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5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26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商務科技管理系
27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28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會計資訊系
29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30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應用日語系
31	北區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32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33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旅遊管理系旅行業經營管理組
34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35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36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系
37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38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行動商務與多媒體應用系數位多媒體組
39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40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41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系管理組
42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旅館管理系
43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系廚藝組
44	北區	新北市	景文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英文組
45	北區	新北市	華夏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46	北區	新北市	華夏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47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系
48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時尚經營管理系
49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與健康管理系
50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51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觀光與休閒管理系
52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53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54	北區	新北市	聖約翰科技大學	數位文藝系
55	北區	新北市	醒吾科技大學	資訊傳播系
56	北區	新北市	醒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57	北區	新北市	醒吾科技大學	國際商務系
58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新竹縣)
59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新竹縣)
60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新竹縣)
61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新竹縣)
62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新竹縣)
63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新竹縣)
64	北區	臺北市	中國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新竹縣)
65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化妝品生技組
66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航空機械系(新竹縣)
67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航空電子系(新竹縣)
68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航空服務管理系(新竹縣)
69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建築系室內設計組
70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71	北區	臺北市	中華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72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73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74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75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76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77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78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79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產品設計組
80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互動設計系媒體設計組
81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82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83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應用英文系
84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財務金融系
85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企業管理系
86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商業設計管理系(桃園市)
87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國際商務系
88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應用外語系
89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桃園市)
90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會計資訊系
91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資訊管理系
92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財政稅務系
93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94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資訊管理系
95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96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97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98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99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100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01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102	北區	臺北市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建築系
103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演藝事業學士學位學程
104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105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106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車輛組
107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08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
109	北區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110	北區	臺北市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111	北區	臺北市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112	北區	臺北市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流通管理系
113	北區	桃園市	長庚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114	北區	桃園市	長庚科技大學	化妝品應用系
115	北區	桃園市	長庚科技大學	高齡暨健康照護管理系
116	北區	桃園市	健行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17	北區	桃園市	健行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18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
119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航空光機電系航空電子組
120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航空光機電系航空機械組
121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122	北區	桃園市	萬能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系
123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124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媒體設計系
125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26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國際企業系
127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28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129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
130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131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資訊網路工程系
132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133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34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35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觀光休閒系
136	北區	桃園市	龍華科技大學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137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系
138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務管理系醫療產業管理組
139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生物醫學工程系
140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141	北區	新竹市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142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143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144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145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146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旅館事業管理系
147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與環境資源管理系
148	北區	新竹縣	明新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149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150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系
151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
152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應用日語系
153	中區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54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155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156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157	中區	臺中市	中臺科技大學	護理系
158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59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系
160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161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環境工程組
162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食品科技組
163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164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營養系
165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化妝品應用系
166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生物醫學工程系
167	中區	臺中市	弘光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烘焙科技組
168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69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70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系
171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國際企業經營系
172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73	中區	臺中市	修平科技大學	觀光與遊憩管理系
174	中區	臺中市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流通管理系
175	中區	臺中市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176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商業設計系
177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78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179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流通管理系
180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81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會計資訊系
182	中區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保險金融管理系
183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184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185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建築系室內設計組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186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傳播藝術系
187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188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89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190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景觀及都市設計系
191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92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會計系
193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建築系建築組
194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95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
196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197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資訊管理組
198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數位多媒體組
199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保險金融管理系
200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與通訊系
201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銀髮產業管理系
202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應用化學系
203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管理系
204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205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206	中區	臺中市	朝陽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207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08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09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生活創意設計系
210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211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資訊科技系
212	中區	臺中市	僑光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213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214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215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16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資訊管理應用組
217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數位媒體設計系
218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19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20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系
221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流行設計系
222	中區	臺中市	嶺東科技大學	會計資訊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223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景觀系
224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保健食品系
225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與家庭服務系
226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觀光與休閒管理系
227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
228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
229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30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視訊傳播系
231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時尚創意設計與管理系
232	中區	彰化縣	中州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233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234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235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236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資訊與網路通訊系
237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自動化工程系
238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商業設計系
239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數位媒體設計系
240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與遊戲設計系
241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空間設計系
242	中區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行銷與服務管理系
243	中區	雲林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多媒體設計系
244	中區	雲林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245	中區	雲林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246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創意生活設計系
247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48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249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50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會計系
251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
252	中區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253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254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255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多媒體動畫設計系
256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
257	中區	雲林縣	環球科技大學	資訊與電子商務管理系
258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259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車輛組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260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61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62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械組
263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264	中區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265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266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寵物美容學士學位學程
267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
268	南區	臺南市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職業安全衛生系
269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旅館管理系
270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時尚設計系
271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272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商品設計系
273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美容造型設計系
274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服飾設計管理系
275	南區	臺南市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276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77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278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創意生活設計組
279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創新產品設計系
280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資訊傳播系
281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282	南區	臺南市	南臺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283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公共關係暨廣告系
284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85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空間設計系
286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金融管理系
287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視訊傳播設計系
288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289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290	南區	臺南市	崑山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291	南區	臺南市	嘉南藥理大學	化粧品應用與管理系
292	南區	臺南市	嘉南藥理大學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293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創意商品設計與管理系
294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95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旅遊事業管理系旅遊經營組
296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旅遊事業管理系旅館管理組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297	南區	臺南市	遠東科技大學	自動化控制系
298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英國語文系
299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翻譯系
300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法國語文系
301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德國語文系
302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西班牙語文系
303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日本語文系
304	南區	高雄市	文藻外語大學	國際企業管理系
305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306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國際企業系
307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設計組
308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土木與空間資訊系
309	南區	高雄市	正修科技大學	金融管理系
310	南區	高雄市	東方設計大學	室內設計系
311	南區	高雄市	東方設計大學	美術工藝系
312	南區	高雄市	東方設計大學	流行商品設計系
313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航運技術系(高海洋校區)
314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應用日語系(高第一校區)
315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高應用校區)
316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輪機工程系(高海洋校區)
317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高第一校區)
318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高第一校區)
319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財務管理系(高第一校區)
320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金融系(高第一校區)
321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高第一校區)
322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高第一校區)
323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高第一校區)
324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會計資訊系(高第一校區)
325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風險管理與保險系(高第一校區)
326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資訊組(高應用校區)
327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電子組(高應用校區)
328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電信與系統組(高應用校區)
329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餐飲管理系
330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旅館管理系
331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旅運管理系
332	南區	高雄市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
333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334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健康美容系
335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336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
337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338	南區	高雄市	輔英科技大學	應用化學及材料科學系
339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340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金融管理系
341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342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343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生活產品設計系
344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
345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流行設計系
346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
347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348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動畫與遊戲設計系
349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表演藝術系
350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流通管理系
351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休閒與觀光管理系
352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系
353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國際企業與貿易系
354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355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兒童與家庭服務系
356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餐旅與烘焙管理系
357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358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359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會議展覽與國際行銷學位學程
360	南區	高雄市	樹德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361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
362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
363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系
364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365	南區	屏東縣	大仁科技大學	寵物照護暨美容學士學位學程
366	南區	屏東縣	美和科技大學	護理系
367	南區	屏東縣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368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森林系
369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植物醫學系
370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食品科學系

2018年大學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招生學校及系組

第一批：北京、江蘇、浙江、廣東

第二批：上海、福建、湖北、遼寧

序號	區域	縣市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371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372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373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374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375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376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377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健康系
378	南區	屏東縣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379	東區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380	東區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381	東區	花蓮縣	慈濟科技大學	醫務暨健康管理系
382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海洋遊憩系
383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航運管理系
384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385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386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信工程系
387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388	離島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2018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有關開立財力證明的相關說明

財力證明要在報名前 3 個月內開具

批次	第一批	第二批
報名日期	2018 年 03 月 19 日 至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至 2018 年 06 月 11 日
銀行開立日期 (打印)	2017 年 12 月 19 日 至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7 年 12 月 19 日 至 2018 年 06 月 11 日

- 請於規定期間內開立，報名時請上傳正本(原件)的掃描檔，格式為 pdf 或 jpg。
- 正本(原件)紙本請自行收好。

財力證明如果是父母親的存款證明，不需附親屬證明，但請於報名系統設定與陸生的關係。請注意，來臺灣是不能打工的，因此必須有足夠的經濟基礎，才能來讀書。開具存款證明若需要提供抬頭，抬頭名稱請寫「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報名系統》

-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父母親，請將父母親填寫於「父母親」。
-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法定監護人(含祖父、母)，請將法定監護人填寫於「聯絡人」。
-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本人，則「父親」、「母親」或「聯絡人」親屬狀況至少填寫一項。

以下是有關開立財力證明的相關說明：

- 不要求存多久。
- 不要求凍結。(若銀行要求需要凍結、請自行決定凍結區間)
- 考生本人或父、母親或祖父、母或配偶的戶頭於報名時有 5 萬元人民幣(全部的人加起來 5 萬人民幣也可以)(等值的外幣也可以)。
- 銀行、信用合作社、中國郵政等金融機構，開立的定存、活期存款證明都可以(沒有限定必須哪家金融機構開立，範本僅供參考)。
- 帳戶歷史明細清單最後一筆餘額有 5 萬元人民幣(同頁需列有銀行名稱、戶名)。
- 5 萬元人民幣定期儲蓄存單也可以。
- 大專校院、民間機構等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5 萬元人民幣，等值的外幣也可以)。
- 支付寶個人資產證明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因支付寶納入個人資產證明，很容易引發混亂。支付寶裡的錢是全部要從銀行轉帳的，既然如此，那證明用支付寶的人完全可以接觸銀行。用支付寶的人去銀行開具證明不費任何時間。
- 理財產品、房屋所有權證、商品房買賣合同、有價證券證明(例如：基金、股票、債券等)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
- 所開立證明需要有開立單位的公章。
- 請於規定期間內開立，報名時請上傳正本(原件)的掃描檔，格式為 pdf 或 jpg。
- 正本(原件)紙本請自行收好。

二年制學士班選填志願熱門學門 TOP20

※依教育部統計處之學門標準分類

2018.03.14

二年制學士班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學門類別
企業管理學類	企業管理學類	企業管理學類	企業管理學類	企業管理學類	未開放招生	未開放招生
電資工程學類	視覺傳達設計學類	外國語文學類	土木工程學類	電資工程學類		
視覺傳達設計學類	外國語文學類	視覺傳達設計學類	財務金融學類	土木工程學類		
外國語文學類	財務金融學類	土木工程學類	電資工程學類	財務金融學類		
土木工程學類	電資工程學類	電資工程學類	電算機一般學類	電算機一般學類		
財務金融學類	電算機一般學類	電算機一般學類	視覺傳達設計學類	外國語文學類		
電算機一般學類	土木工程學類	財務金融學類	外國語文學類	會計學類		
產品設計學類	會計學類	其他商業及管理學類	其他商業及管理學類	其他商業及管理學類		
行銷與流通學類	行銷與流通學類	空間設計學類	機械工程學類	視覺傳達設計學類		
會計學類	其他商業及管理學類	會計學類	空間設計學類	觀光休閒學類		
綜合設計學類	產品設計學類	貿易學類	貿易學類	環境工程學類		
機械工程學類	機械工程學類	機械工程學類	會計學類	餐旅服務學類		
環境工程學類	工業工程學類	餐旅服務學類	行銷與流通學類	綜合設計學類		
一般大眾傳播學類	環境工程學類	行銷與流通學類	綜合設計學類	貿易學類		
兒童保育學類	觀光休閒學類	綜合設計學類	環境工程學類	兒童保育學類		
其他商業及管理學類	空間設計學類	工業工程學類	建築學類	化學工程學類		
林業學類	綜合設計學類	運動休閒及休閒管理學類	風險管理學類	行銷與流通學類		
空間設計學類	餐旅服務學類	環境工程學類	餐旅服務學類	空間設計學類		
建築學類	醫管學類	風險管理學類	工業工程學類	生物科技學類		
食品科學類	一般大眾傳播學類	建築學類	運輸管理學類	運輸管理學類		

2018 年來台就讀二年制學士班 專科學校認可名冊

序	學校名稱	所在地	序	學校名稱	所在地
1	※北京理工大學	北京	44	南京科技職業學院	江蘇
2	※北京交通大學	北京	45	南京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3	※北京科技大學	北京	46	江蘇經貿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4	※中國傳媒大學	北京	47	江蘇食品藥品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5	※北京電影學院	北京	48	江蘇農牧科技職業學院	江蘇
6	※首都師範大學	北京	49	※南京郵電大學	江蘇
7	※北京工業大學	北京	50	※中國美術學院	浙江
8	北京工業職業技術學院	北京	51	※寧波大學	浙江
9	北京電子科技職業學院	北京	52	寧波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0	北京農業職業學院	北京	53	浙江金融職業學院	浙江
11	北京財貿職業學院	北京	54	浙江機電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2	北京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北京	55	溫州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3	北京勞動保障職業學院	北京	56	金華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4	※復旦大學	上海	57	浙江經濟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5	※華東師範大學	上海	58	浙江旅遊職業學院	浙江
16	※上海體育學院	上海	59	浙江交通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7	上海工藝美術職業學院	上海	60	杭州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8	上海旅遊高等專科學校	上海	61	浙江建設職業技術學院	浙江
19	上海電子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上海	62	※華中科技大學	湖北
20	上海出版印刷高等專科學校	上海	63	※武漢大學	湖北
21	遼寧省交通高等專科學校	遼寧	64	武漢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2	瀋陽職業技術學院	遼寧	65	武漢船舶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3	大連職業技術學院	遼寧	66	湖北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4	遼寧農業職業技術學院	遼寧	67	武漢鐵路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5	遼寧石化職業技術學院	遼寧	68	襄陽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6	渤海船舶職業學院	遼寧	69	黃岡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7	遼寧職業學院	遼寧	70	湖北工業職業技術學院	湖北
28	福建船政交通職業學院	福建	71	鄂州職業大學	湖北
29	漳州職業技術學院	福建	72	武漢軟件工程職業學院	湖北
30	福建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福建	73	廣州番禺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1	福建林業職業技術學院	福建	74	深圳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2	閩西職業技術學院	福建	75	廣州民航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3	※福建師範大學	福建	76	廣東輕工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4	南京工業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77	順德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5	無錫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78	廣東交通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6	江蘇農林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79	廣東水利電力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7	常州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80	廣州鐵路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38	蘇州工業園區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81	廣東科學技術職業學院	廣東
39	江蘇工程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82	深圳信息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40	江蘇建築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83	中山火炬職業技術學院	廣東
41	南通航運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84	※華南師範大學	廣東
42	常州機電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43	蘇州工藝美術職業技術學院	江蘇			

僅列計可招生之 8 省市採認校數：專科 67 所、採認大學附設專科 17 所(※)，共計 84 所。

製表：陸生聯招會 2017.12.01

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大陸地區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以下簡稱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陸生聯招會)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大陸地區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基於辦理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相關之試務(134^註)、提供大陸地區高考成绩、招生、分發、證明使用之資(通)訊服務(135)，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36)、教育研究及統計研究分析(157)、陸生資料管理(158)、學術研究(159)及完成其他大學入學招生必要工作或經考生同意之目的。

三、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

透過陸生直接網路報名或透過大陸地區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而取得陸生個人資料。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

陸生聯招會所蒐集之陸生個人基本資料有：識別個人者(C001^註)、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C033)之父母、財產(C033)之動產、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技術(C052)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相片、性別、學歷資格、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地址、聯絡資訊、財力證明、學籍資料等。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臺灣地區、大陸地區或經陸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除陸生聯招會本身外，尚包括陸生聯招會本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陸生申請或錄取之學校、入出國及移民署、教育部及其委託之學歷查證、報考測驗或檢定之單位、大陸地區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陸生聯招會之試務作業、大陸地區高考成绩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提供陸生聯招

會及合作單位進行試務、錄取、分發、報到、查驗等作業，陸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 六、陸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招生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大陸地區無法提供高考成绩等等，影響陸生申請學校及錄取之權益。
- 七、陸生得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考生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陸生聯招會聯絡(相關聯絡方式請詳見招生簡章)，行使上述之權利。
- 八、陸生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陸生將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陸生聯招會辦理更正。
- 九、陸生聯招會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 十、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若陸生向陸生聯招會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妨礙陸生聯招會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陸生聯招會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陸生聯招會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註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http://mojlaw.moj.gov.tw/LawContentDetails.aspx?id=FL010631>